

县域城乡融合促进农民增收的路径与效应研究

李 靖¹,张 晖²,韩 青^{3*}

(1.中国农业大学 经济管理学院,北京 100083;
2.南京林业大学 经济管理学院,江苏南京 210037;
3.中国农业大学 北京食品安全政策与战略研究基地,北京 100083)



摘要 推进以县域为载体的城乡融合,对于促进县乡村功能衔接互补、资源要素优化配置,实现农民增收具有重要意义。基于“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改革”的准自然实验,探究县域城乡融合对农民收入增长的影响及作用机制。研究发现,县域城乡融合能带动试点地区农民收入增长的比例为1.5%。县域城乡融合通过促进劳动力流动、农作物规模经营与产业结构升级,实现农民收入增长。同时,在东部、高经济发展水平以及高财政能力水平的地区,县域城乡融合的农民增收效应更为显著。据此,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后续政策的实施需要更偏向于消除城乡劳动力流动的制度性障碍、推动农村地区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建立健全的农产品城乡流通体系,稳定农民收入增长。

关键词 县域城乡融合; 农民收入增长; 乡村振兴; 双重差分法

中图分类号:F124.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3456(2025)04-0001-10

DOI编码:10.13300/j.cnki.hnwxb.2025.04.001

促进农民收入增长是落实乡村振兴、促进农民共同富裕与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重要要求^[1]。改革开放以来,以大量农村劳动力进城为特征的人口城镇化逐渐暴露出农村人口空心化以及乡村产业内生发展动力不足等问题,严重制约农民收入增长。如何实现农民增收一直是党和政府“三农”工作的重要内容。2024年底,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强调,要“千方百计推动农业增效益、农村增活力、农民增收入”,同时,要“坚持城乡融合发展,壮大县域经济,拓宽农民增收渠道”。2024年中央一号文件指出,要“促进县域城乡融合发展”,“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促进县乡村功能衔接互补、资源要素优化配置”。一方面,相较于以人为核心城镇化的城乡关系,县域城乡融合发展的核心是要素市场融合^[2],通过“农产品进城、工业品下乡”,实现城乡市场的有效对接,能够整体带动农民收入增长。另一方面,县域城乡融合能够实现劳动力、土地、资本、技术和数据等要素和资源在城乡间的均衡配置,进一步释放“新人口红利”和“土地红利”,实现农民收入增长^[2]。可见,促进农民收入增长不能完全依赖农业生产,需要在城乡融合的架构中加以推进^[3]。

学术界对于城乡融合发展促进农民增收的理论探讨、实证与案例分析主要集中在以下三个方面。其一,已有学者从理论层面证实了城乡融合发展能够促进农民收入增长。一方面,县域城乡融合能够促进农村劳动力非农就业,通过发展以多功能性农业为基础的乡村经济新产业、新业态,实现农民收入增长^[3]。城乡要素融合^[4-5]、产业融合^[6]、与市场融合^[7-8]能够促进农村资本积累、推动农业技术进步与完善利益分配机制,提升农业劳动生产率,带动农民收入增长。另一方面,城乡融合发展能够消除城乡发展的制度性壁垒,促进人才、土地与资本等要素在城乡间自由流通^[9],推进以高值农业发展和农村劳动力非农就业为主的农村经济转型,通过人才与资本下乡、农村土地资源化与空间一体

收稿日期:2024-07-08

基金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农业生产性服务抑制丘陵地区耕地抛荒的作用机理、效应评价及政策优化研究”(72273140);中国农业大学2115人才工程项目。

*为通讯作者。

化^[10]改变城乡二元发展格局,实现以城带乡、以工促农的发展模式,促进农民收入增长^[11-12]。其二,也有部分文献利用省级与家庭面板数据进行了实证分析,研究发现,城乡融合能够促进家庭收入增长^[9],同时具有共同富裕效应^[13]。一些研究指出城乡融合对农民收入的影响存在非线性关系。库兹涅茨曲线通过探究城镇化与收入分配的关系,提出了著名的倒U型曲线,随着城镇化率的增加,城镇劳动力市场竞争会逐渐加剧,边际效用呈现先递增后递减的态势,由农村居民转为城镇居民后所获得收益与其作为农村居民时所获得收益的差从越来越大到逐渐缩小^[13-14]。其三,部分学者利用案例分析探究县域城乡融合的政策效应。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加快了县域城乡空间由空间分隔走向整合,由空间分散化走向集中化,推动了县域城乡发展的一体化^[15]。数据显示,2022年,江苏宁锡常接合片区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均超过3.4万元,城乡居民收入比均明显低于全省水平,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改革取得了初步的成效^[16]。

综上所述,现有文献从理论、实证以及案例分析的视角对城乡融合与农民增收的关系进行了探讨,为本研究奠定了坚实基础。相较于现有文献,本研究的主要贡献在于:(1)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改革是推动县域城乡融合发展的重要试点政策,尚未有文献对该政策的农民增收效应进行评估,本研究全面评估了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改革对农民收入增长的政策效应,一定程度上弥补了相关实证文献的缺失,为后续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改革进一步增进农民福祉提供具有针对性的政策建议。(2)县域是城乡融合发展的重要载体,不同于其他学者从省际^[13]或家庭层面^[9]入手,本研究利用全国县域面板数据,立足于县域城乡融合的整体性框架,有助于正确认识县域城乡融合在以城带乡、以工促农方面起到的重要作用。(3)以往探究县域城乡融合影响农民收入增长的机制主要从城乡生产要素双向流动等理论层面进行分析,缺乏对影响机制更为全面的实证分析。本研究根据国家相关政策与试验区改革方案重点任务,构建县域城乡融合推动城乡劳动力、土地等要素市场融合的理论框架,从劳动力流动、农作物规模经营与产业结构升级三个方面揭示县域城乡融合促进农民收入增长的内在机制,不仅有效评估了改革实施的政策效果,也为深入理解县域城乡融合促进农民增收提供了理论与实证参考。鉴于此,本研究将“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改革”作为一项准自然实验,使用中国县域面板数据,以县域农村人均可支配收入作为农民收入增长的衡量指标,采用双重差分法探究县域城乡融合对农民收入增长的影响及其作用机制。同时,考察政策效果的异质性,比较不同县域受政策影响的差异。探究上述问题对于促进中国农村减贫增收、推动以县域为载体的城乡融合与实现城乡共同富裕具有重要意义。

一、政策背景与理论分析

1. 政策背景

回溯历史,中国的城乡关系经历了对流、分割、联通、统筹、融合五个阶段。1978年开始,中国逐步推动户籍制度改革,主张城市偏向下的城乡互动。实施的经济政策偏向于发展非农业部门,通过剪刀差的形式从农业部门吸取大量的经济剩余^[17]。但此时利用户籍制度将城市与农村的居民严格地划分开来,使城市和农村的公共服务方面出现严重不均等现象,城乡发展仍然处于失衡状态^[18]。1992年后,政府逐步放宽农村人口落户小城镇乃至城市的条件,城镇化快速推进,城镇带动乡村发展,减轻农民负担,主张城市偏向下的城乡协调发展。此时的贸工农一体、规范乡镇企业经营机制与加强农村金融支持等政策,为乡村产业发展提供了有利的空间,成为城乡协调发展的重要载体^[19]。2002年后,城乡关系由城市偏向转向城乡统筹发展,通过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继续减轻农民负担,实施城乡统筹发展战略。此时逐渐出现了“工业反哺农业,城市反哺农村”现象^[20]。2012年开始,政府开始取消农业户口与非农业户口性质区分,推进以人为核心的城镇化,推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不同于传统的城镇化以物为本、“重物轻人”的理念,新型城镇化突出以人为核心,更重要的是强调进入城镇的新移民拥有充分的就业机会,能够享受平等的权益、更好的服务和更高的福祉^[21]。2017年后,中国人均GDP接近1万美元,城镇化率接近60%,同时,城乡关系不仅仅是劳动力的城镇化,还

包括城乡之间的市场对接、产业融合以及资源要素优化配置等内容^[22]。工业化、城镇化已经进入中后期阶段,这时的城乡关系再不走向平等、融合、共生之路,乡村继续衰退带来的后果将更为严重。

2017年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下实现城乡融合发展的新理念,标志着我国的城乡关系进入了新时代。通过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消除城乡融合的制度障碍,逐步放开建制镇和小城市落户限制。此后,2019年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十八部门联合印发《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改革方案》,并在全国设立了浙江嘉湖片区、江苏宁锡常接合片区、山东济青局部片区、福建福州东部片区、广东广清接合片区、四川成都西部片区、重庆西部片区、陕西西咸接合片区、河南许昌、江西鹰潭、吉林长吉接合片区11个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共86个县级行政区。试验区以实现城乡生产要素双向自由流动、促进农民收入增长与城乡收入差距明显缩小等为实验目标,在建立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聚焦进城落户农民依法自愿有偿退出农村权益与健全农民持续增收体制机制等方面进行深入探索、先行先试,一方面,通过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加强现代农民职业培训、推动农民工与城镇职工平等就业、健全农民工输出输入地劳务对接机制等方面,健全农民持续增收体制机制,促进农民非农就业,从而增加农民工工资性收入。另一方面,通过建立城乡有序流动的人口迁徙制度、进城落户农民依法自愿有偿转让退出农村权益制度、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特色小镇、美丽乡村和各类农业园区,从而促进农村劳动力与土地流动、盘活农村闲置资源,培育乡村新产业新业态,促进农村居民收入多样化。

2. 理论分析与研究假说

(1) 县域城乡融合与农民收入增长。实现共同富裕的目标并不在于限制高收入者,而在于在经济社会不断发展的基础上从农村的角度提高低收入者的收入水平,即解决好城乡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然而,正如农业社会的“马尔萨斯”陷阱,农民所依赖的土地这一最重要的生产要素存在规模报酬递减的重要经济特性,在规模不变的前提下,农民从农业中获取收入的相对下降是现代化转型进程中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3],同时,城乡生产要素的相对分散、农村缺乏资本与产业、农村劳动力外流等问题严重阻碍着农村居民收入增长,而解决之道在于一方面通过农村内部土地、产业等方面的制度性变革,盘活农村闲置资源,另一方面依靠加快提升城乡之间的劳动力、资本、技术等要素的市场融合水平,通过以城带乡、以工促农的手段实现农民收入增长。城乡要素市场融合是指通过促进劳动力、土地、公共服务与产业的城乡一体化,实现生产要素在城乡之间的自由流动与配置,促进城乡资源的优化配置和效率提升,进一步释放“新人口红利”和“土地红利”^[2]。其中,“新人口红利”是指城乡融合通过扩大县域就业容量、完善公共服务水平、提供平等的培训与受教育机会,提升农业转移人口供给的数量与质量,在县域形成高质量劳动力集聚效应^[23]。“土地红利”是指县域城乡融合通过土地流转、宅基地改革以及创造更多的农村非农就业机会,使得农村分散经营的土地进一步规模化,降低农业生产的单位成本,提高生产效率,而随着县域城乡融合推动城乡劳动力与土地要素融合,城市产业逐渐向农村地区转移,推动城乡产业合作,引入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促进城乡产业市场融合,进一步扩大农村就业市场,促进农民收入增长^[24]。因此,城乡融合可以通过户籍制度改革与促进农业转移人口非农就业促进城乡劳动力市场融合,通过土地流转与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促进城乡土地市场融合,通过推动城乡产业协作、互补促进城乡产业市场融合,从而有效提升农村居民收入水平。由此,提出如下假设:

H_i: 县域城乡融合能够促进农民收入增长。

(2) 县域城乡融合促进农民收入增长的影响机制。中共中央印发《关于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的意见》指出,建立健全有利于城乡要素合理配置体制,促进各类要素更多向乡村流动,在乡村形成人才、土地、资金、产业、信息汇聚的良性循环,为乡村振兴注入新动能。同时,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十八部门联合印发《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改革方案》中提到,试验区要建立“城乡有序流动的人口迁徙制度”“建立进城落户农民依法自愿有偿转让退出农村权益制度”“搭建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平台”。因此,结合国家相关政策与试验区改革方案重点任务,本研究从劳动力

流动、农作物规模经营与产业结构升级三个方面探究县域城乡融合促进农民收入增长的影响机制。

劳动力流动是城乡融合的重要表现形式。随着要素市场的融合,农村劳动力可以更自由地流向城市,寻找更高的收入机会。城乡融合是人口要素空间集聚的过程,也是产业结构非农化升级的过程。县域城乡融合通过集聚效应带来专业分工深化和生产成本降低的红利,促进县域城乡劳动力市场融合。对于城镇而言,城镇化过程中,乡镇的产业结构不断优化,新兴产业和服务业的发展为农户提供了更多的就业机会。劳动力可以通过从事制造业、建筑业、服务业等非农就业,促进农业转移人口融入城市,增加农民工工资性收入^[25]。对于农村而言,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通过建立科技成果入乡转化机制、搭建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平台,引导资本下乡,可以将农村丰富的土地资源与农产品资源转化为非农产业的发展动力,提高农村非农产业的竞争力,增加农民收入。同时,健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成本分担机制,建立人才加入乡村制度,允许符合条件的返乡就业创业人员在原籍地或就业创业地落户。因此,通过建立农村劳动力市民化与农民工返乡创业的制度性保障,也可以促进劳动力流动并增加农民收入^[26]。由此,提出如下假设:

H₂: 县域城乡融合可以通过促进劳动力流动实现农民收入增长。

县域城乡融合通过推动农村土地产权制度改革、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等手段推动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加快城乡土地市场融合,促进土地流转与农作物规模经营。一方面,《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改革方案》中要求,按照依法自愿有偿原则,在完成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颁证的前提下,探索其流转承包地经营权、宅基地和农民房屋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或向农村集体经济组织退出承包地农户承包权、宅基地资格权、集体资产股权的具体办法。政府通过制定支持农作物规模经营的政策,包括土地流转、农业保险、财税优惠等,不仅能为农民提供经营规模化的支持,也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农民财产性收入及政府转移性收入。另一方面,加快农业人口市民化也是促进农作物规模经营的重要途径。通过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加快健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机制,全面落实取消县城落户限制政策,可以促进农业劳动力向非农产业转移,减少土地的分散经营,有利于形成大规模的农业生产基地,进而推动农作物规模经营。此外,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改革可以率先在县域内破除城乡二元结构,坚持县域城乡一体设计、多规合一、功能互补,统筹县域农田保护、城镇建设、村落分布等空间布局,有助于优化农业生产布局,为农作物规模经营提供空间上的支持。同时,农业规模经营可以通过提升农业生产率实现农民收入增长^[27]。由此,提出如下假设:

H₃: 县域城乡融合可以通过促进农作物规模经营实现农民收入增长。

县域城乡融合通过促进城乡生产要素双向流动,形成城乡劳动力、土地等要素市场融合,保障农业生产方式的多元化、生态化与融合化,推动城乡产业互补互促,以产业链延伸、多功能拓展和新业态培育,实现城市与农村产业市场融合。一方面,县域城乡融合可以推动农业的现代化发展,引入先进的农业技术和管理模式,提高农产品的产量和质量。通过农业科技创新、农业机械化与信息化等手段,提升农业生产效率,推动农业向高效、智能化方向发展,实现农村产业结构升级。另一方面,县域城乡融合可以促进农业与服务业的融合发展,将农业与现代服务业相结合,推动农村地区服务业的发展。例如,在城乡融合发展改革先行区内重点优化提升特色小镇、特色小城镇、美丽乡村和各类农业园区,促进农村农旅融合发展与产业结构的升级。此外,县域城乡融合可以加强农村与城镇之间的产业链衔接,促进农村地区与城镇产业的互动和合作。通过农产品加工、农村电商、农业科技服务等方式,将农村产业与城镇市场需求相结合,不仅能够增加农民经营性收入,同时也能够实现农村地区产业结构的升级和优化^[5]。因此,县域城乡融合可以通过促进农业现代化与农村产业多元化、推动农业与服务业融合发展以及加强农村与城镇产业链衔接等途径,促进产业结构的升级,为农村经济发展提供新的动力,并实现农户就地高质量就业与收入增长(图1)。由此,提出如下假设:

H₄: 县域城乡融合可以通过促进产业结构升级实现农民收入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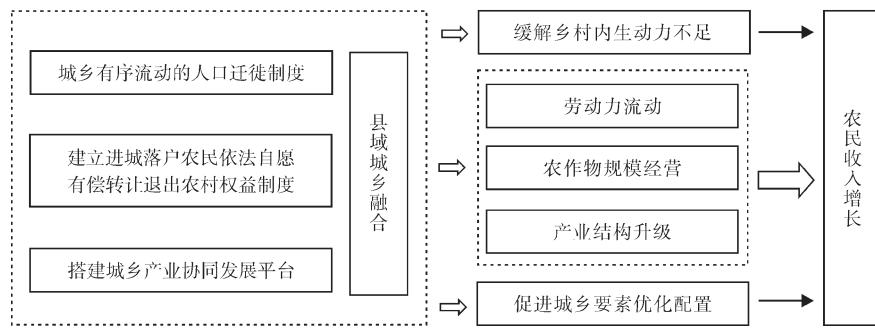


图1 县域城乡融合促进农民收入增长的理论机制

二、数据来源、变量定义和模型设定

1. 数据来源

本文样本为2014—2021年中国31个省(区、市)共2630个县级行政区的面板数据。原始数据来源于《中国县域统计年鉴》、中国国家发展改革委官方网站,样本部分缺失值根据各县市统计公报、EPS数据库进行补齐,剔除关键变量缺失的县域样本,并使用插值法对个别缺失数据进行补充。

2. 变量定义

(1)被解释变量。本研究的被解释变量为农民收入增长($\ln RuralDI$)。参考林嵩等^[28]的做法,将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取自然对数作为农民收入增长的测度指标。

(2)核心解释变量。本研究的核心解释变量为是否为“城乡融合发展改革试验区”(DID)。若该县所在地为“城乡融合发展改革试验区”则当年及之后年份赋值为1,否则为0。

(3)中介变量。选用县域劳动力流动(*Labor*)、农作物规模经营(*Scale*)与产业结构升级(*Industry*)作为县域城乡融合影响农民收入增长的中介变量。其中,假定90%的迁移人口为能够参与劳动的适龄人口,则劳动力净流入率为“常住人口与户籍人口之差乘以90%再除以户籍人口”^[29],以此表示县域劳动力流动,大于零表示劳动力净流入,小于零为净流出。以人均农作物播种面积表示农作物规模经营。产业结构升级使用产业结构升级系数来表征^[30],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Upgrade = \sum_{f=1}^3 q_f \times f \quad (1)$$

其中, q 代表县域第 f 产业各占三个产业总值的比值; f 代表一二三产业。

(4)控制变量。参考林嵩等^[28]的做法,选用财政支出水平(*Govern*)、区域经济发展水平($\ln per GDP$)、区域金融发展水平(*Finance*)、社会福利水平(*Welfare*)、储蓄水平(*Deposit*)作为控制变量。以地方政府财政支出/地区GDP表示财政支出水平,以当地人均GDP的对数表示区域经济发展水平,金融机构贷款余额/地区GDP表示区域金融发展水平,各种社会福利收养性单位床位数的对数表示社会福利水平,以居民储蓄存款余额的对数表示社会储蓄水平。描述性统计如表1所示。

表1 变量的描述性统计

变量	样本量	均值	标准差	最小值	最大值
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取对数	14760	9.443	0.394	7.840	10.695
是否是“城乡融合发展改革试验区”	24525	0.008	0.009	0.000	1.000
劳动力流动	16588	-0.009	0.182	-0.900	2.468
农作物规模经营	9427	1.692	1.866	0.000	22.716
产业结构升级	19362	2.259	0.192	1.313	4.419
财政支出水平	18777	0.063	0.040	0.000	1.528
经济发展水平	17913	10.548	0.740	7.630	21.127
金融发展水平	16204	0.780	0.470	0.003	7.635
社会福利水平	16233	6.862	1.197	0.000	9.942
社会储蓄水平	16401	13.872	1.053	3.989	17.393

3. 模型设定

根据本研究的理论分析与研究假说,首先构建县域城乡融合影响农民收入增长的实证模型,以“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改革”作为外生冲击代理县域城乡融合。利用双重差分法设定模型如下:

$$\ln RuralDI = \beta_0 + \beta_1 DID_{ct} + \beta_2 X_{ct} + \theta_c + \omega_t + \epsilon_{ct} \quad (2)$$

其中, $\ln RuralDI$ 分别表示地区 c 在 t 年农民收入水平, DID 表示地区 c 在 t 年是否是“城乡融合发展改革试验区”。 X_{ct} 为控制变量。系数 β_1 表示城乡融合发展改革试验区实施对农民收入增长的政策净效果。 θ 和 ω 分别表示县域固定效应与时间固定效应。

此外,为检验县域城乡融合影响农民收入增长的机制,参考江艇^[31]的做法,构建如下中介效应模型:

$$Mediator_{ct} = \beta_0 + \beta_1 DID_{ct} + \beta_2 X_{ct} + \theta_c + \omega_t + \epsilon_{ct} \quad (3)$$

其中, $Mediator$ 为中介变量,分别表示地区劳动力流动、农作物规模经营、产业结构升级。其余变量与式(1)一致。

三、实证分析

1. 基准模型回归分析

表2汇报了县域城乡融合影响农民收入的回归结果,在仅控制时间固定效应与县域固定效应的情况下,“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改革”政策能够显著促进农民收入增长。加上控制变量后,县域城乡融合促进农民增收的系数为 0.015。验证了 H_1 , 县域城乡融合能够促进农民收入增长。从控制变量看,经济发展水平、金融发展水平、社会福利水平与社会储蓄水平均显著促进了农民收入增长。

2. 稳健性检验

(1) 平行趋势检验。使用双重差分模型进行因果识别,要求处理组和控制组的相关变量在政策实施前具有相同的趋势。即在“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改革”政策实施前处理组与对照组无明显差异,而在实施后存在差异显著。图2为基于事件研究法对农民收入水平的平行趋势检验结果。从图中可以看出,在“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改革”政策实施前5期,事前政策时点的估计系数均不显著异于0,处理组与对照组农民收入水平无明显差异,满足平行趋势假定,而在政策实施后,处理组与对照组的组间差异逐渐拉大且变得显著。因此,本研究符合平行趋势检验。

(2) 安慰剂检验。为排除农民收入的变化是否是由同一时期其他政策或随机因素引起的,进一步采用随机抽样的方式进行安慰剂检验。具体思路为:按照各年度实验组县域的实际数量,重复 500 次逐年随机抽取与实验组相同的县域数量生成“伪实验组”,若随机抽取样本得到的系数明显异于本研究的回归结果,说明县域城乡融合促进农民收入增长的结论是由“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改革”政策引起的,而非其他同期政策。图3为县域城乡融合影响农民收入的安慰剂检验结果,基于随机抽样的核密度函数分布符合正态分布,且本研究所得系数 0.015 基本偏离其他估计系数,说明前文的研

表2 基准模型回归结果 N=14760

变量	(1) $RuralDI$	(2) $\ln RuralDI$	(3) $RuralDI$	(4) $\ln RuralDI$
DID	1971.186*** (322.716)	0.297*** (0.029)	1056.990*** (108.214)	0.015*** (0.003)
$Govern$			-1919.277*** (306.234)	-0.375*** (0.064)
$\ln perGDP$			1032.264*** (30.351)	0.344*** (0.004)
$Finance$			1025.112*** (131.051)	0.006*** (0.001)
$Welfare$			24.186*** (5.102)	0.025*** (0.002)
$Deposit$			102.384*** (19.172)	0.024*** (0.002)
常数项	1971.416*** (322.571)	9.448*** (0.008)	2380.154*** (601.015)	3.556*** (0.015)
县域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时间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R^2	0.244	0.206	0.431	0.402

注:***、**和*分别为系数在 1%、5% 和 10% 的水平上显著;括号内为稳健标准误。下同。

究结论是稳健的。

(3) PSM-DID 检验。由于“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改革”政策主要选取经济较为发达的地区,不满足随机抽样的条件,因此,本文进一步采用倾向得分匹配下的双重差分模型来缓解样本自选择偏差导致的内生性问题,克服处理组和控制组在趋势变动中存在的系统性差异。基于图4的匹配结果,进行 PSM-DID 回归估计,结果如表3所示,县域城乡融合能够促进农民收入增长。

(4) 更换核心解释变量。由于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改革试验区的一个主要目的是建立城乡有序流动的人口迁徙制度,允许符合条件的返乡就业创业人员在原籍地或就业创业地落户,同时城镇化水平的提升是城乡融合发展的一个重要指标^[32]。因此,本研究将“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改革”准自然实验的核心解释变量更换为县域城镇化水平进行实证分析,结果如表3所示,县域城镇化水平能够促进农民收入增长。

(5) 缩尾处理。由于中国不同县域之间农民收入水平、城乡发展水平差异较大,样本中可能存在某些极端值,使得实证结果产生偏差,本研究采用缩尾处理进行稳健性检验,对模型涉及的主要变量按1%与99%的水平截断并替换极端值。然后进行回归处理,结果如表3所示,县域城乡融合能够促进农民收入增长。

(6) 删除直辖市样本。由于直辖市的县域行政级别、经济条件以及农民收入水平均显著高于其他县域。因此,本文进一步通过剔除北京、上海、重庆、天津四个直辖市的所有县域样本进行稳健性检验。回归结果如表3所示,县域城乡融合能够促进农民收入增长。

3. 异质性分析

(1) 地理区位。由于各地区资源禀赋与农民收入水平各不相同,县域城乡融合促进农民收入增长的政策效应会存在区域异质性影响。本文进一步从地理区位异质性角度考察县域城乡融合对农民收入的影响,回归结果显示,县域城乡融合的农民增收效应从东向西呈现逐渐递减的态势,原因可能在于,相较于西部,东部地区的县城有更完善的基础设施与更健全的产业体系,“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改革”能够发挥显著的政策优势。

(2) 经济发展水平。中国县域之间经济发展水平差异较大,在“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改革”政策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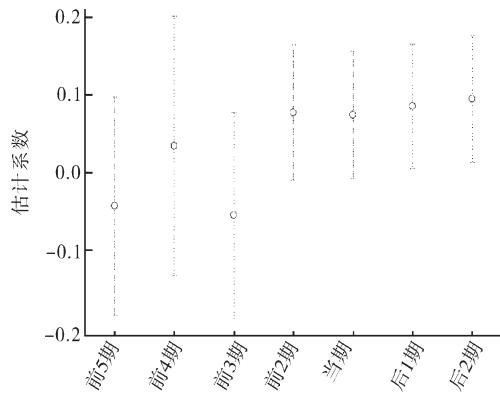


图2 平行趋势检验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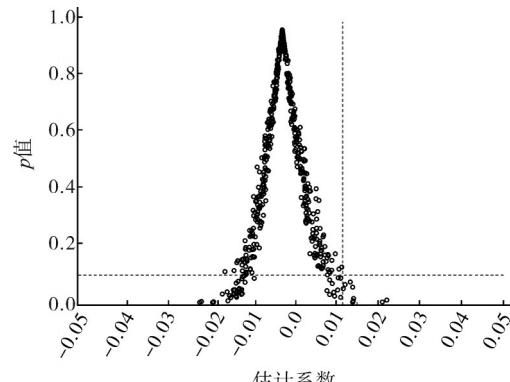


图3 安慰剂检验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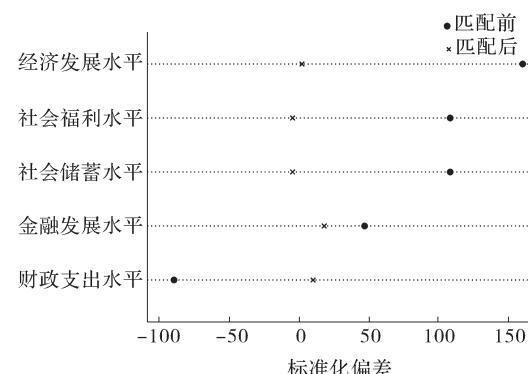


图4 PSM 匹配结果

表3 稳健性检验

变量	PSM-DID	更换核心解释变量	缩尾处理	剔除直辖市样本
DID	0.006** (0.003)	0.131*** (0.019)	0.019** (0.008)	0.010*** (0.003)
控制变量	Yes	Yes	Yes	Yes
县域固定效应	Yes	Yes	Yes	Yes
时间固定效应	Yes	Yes	Yes	Yes
R ²	0.443	0.402	0.389	0.411
样本量	14760	10772	14760	14040

实施下,不同经济发展水平的县域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促进农民收入增长与政府财政投入水平的效果均有所不同,由于上述因素是县域城乡融合促进农民收入增长的关键因素,因此县域城乡融合对不同经济发展水平农民收入的增长作用可能存在差异。表4回归结果显示,县域城乡融合对高经济发展水平县域的农民收入增长影响效应为0.058且显著,说明城乡融合发展促进了高经济发展水平县域的农民收入水平增长,而对低经济发展水平县域的政策效应不显著。

(3)政府财政能力。财政压力是影响地方政府发展战略决策的重要因素。实施县域城乡融合发展需要政府财政的支持。因此县域城乡融合对不同财政能力水平地区农民收入增长的促进作用可能存在差异,本研究根据当年地方政府财政支出,分为高财政能力水平与低财政能力水平。表4的结果显示,县域城乡融合对高财政能力水平县域的农民收入增长影响效应为0.019且显著,说明县域城乡融合促进了高财政能力水平县域的农民收入增长,而对低财政能力水平县域的政策效应不显著。

表4 异质性分析

变量	地理区位			经济发展水平		财政能力水平	
	东部	中部	西部	高	低	高	低
DID	0.028*** (0.007)	0.018*** (0.004)	0.005** (0.002)	0.058*** (0.010)	0.011 (0.010)	0.019** (0.008)	0.004 (0.005)
控制变量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县域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时间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R ²	0.423	0.425	0.095	0.407	0.399	0.284	0.295
样本量	5072	5524	4164	7380	7380	7380	7380

4. 机制分析

根据理论分析与研究假说,首先,县域城乡融合可以通过促进劳动力流动实现农民收入增长,本研究进一步采用县域劳动力流动作为中介变量展开分析,参照江艇^[30]的做法,回归结果如表5所示。县域城乡融合发展对劳动力流动的影响效应为0.042且显著为正,说明县域城乡融合能够促进县域劳动力集聚。城乡融合发展可以提供更多的就业机会,吸引农民外出务工或在乡村就业^[33],增加农民的收入来源,验证了H₂。其次,县域城乡融合可以通过促进农作物规模经营实现农民增收,采用农作物规模经营作为中介变量。中介效应模型回归结果如表5所示,县域城乡融合发展对农作物规模经营的影响效应为0.024且显著为正,说明县域城乡融合能够促进农作物规模经营。此外,农业规模经营可以通过提升农业生产率实现农民收入增长^[27],验证了H₃。最后,县域城乡融合可以通过促进城乡产业融合实现农民收入增长,采用产业结构升级作为中介变量。中介效应模型回归结果如表5所示,县域城乡融合对产业结构升级的影响效应为0.007且显著为正,说明城乡融合发展能够促进县域产业结构升级。而县域产业结构升级则通过增加农民就业与创业机会,提高农民就业质量,扩大农户收入来源实现农民收入增长^[34],验证了H₄。

表5 中介效应分析

变量	Labor	Scale	Industry
DID	0.042*** (0.010)	0.024*** (0.005)	0.007** (0.003)
控制变量	控制	控制	控制
县域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时间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R ²	0.207	0.153	0.143
样本量	13611	9427	13607

四、结论与建议

推进以县域为载体的城乡融合对于实现城乡资源互补互促,促进农民收入增长具有重要意义。基于“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改革”的准自然实验,使用中国县域面板数据,采用双重差分法探究

县域城乡融合对农民收入增长的影响及其作用机制。研究发现,第一,县域城乡融合能够促进农民收入增长,试点地区农民收入增长的比例为1.5%,该结论在考虑了DID有效性检验与稳健性检验后依然成立。第二,县域城乡融合通过促进劳动力流动、农作物规模经营与产业结构升级实现农民收入增长。第三,在东部、高经济发展水平以及高财政能力水平的地区,县域城乡融合促进农民收入增长的政策效应更为显著。

根据研究结论,政策建议在于:在推进以县域为载体的城乡融合时,政府政策的制定需要更偏向于农村地区发展。首先,既要加强农村交通、水利等传统基础设施建设,也要建设5G网络、光纤宽带网络、移动物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打通城乡资源要素的流通和整合渠道。其次,健全农民工社会融入政策,提供城镇居民服务、文化活动、社会保障等支持,促进农民工在城镇的融入感和归属感。同时加强对农民工权益的保护,建立健全农民工工资支付、社会保险、劳动合同等制度,确保农民工在城镇工作的合法权益。再次,推动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建立健全的土地流转市场,鼓励农民将零散的小块土地流转给规模化经营主体,支持农业合作社、农业企业等规模化经营主体承包土地,实现适度规模经营。同时,政府应主动采取措施降低农地流转的交易费用,探索建立农户自愿有偿退出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的办法,释放土地市场的潜能。最后,推动县域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一方面,充分发挥非农产业在吸纳农村转移劳动力、提高农民工资性收入等方面的积极作用。同时适度放宽涉农项目资金和衔接资金的使用范围,允许更大比例用于乡村生产服务配套设施改造提升。大力促进农业集约化、规模化,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延长产业链、提升价值链、拓宽增收链。另一方面,制定并实施农村产业扶持政策,重点支持农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乡村旅游业等,将乡村生态资源、特色农产品与乡土文化深度融合,开发农村文旅市场,形成产业增长点,持续提高农民的工资性收入和经营性收入。

参 考 文 献

- [1] 李实,朱梦冰.推进收入分配制度改革 促进共同富裕实现[J].管理世界,2022,38(1):52-61.
- [2] 郭冬梅,陈斌开,吴楠.城乡融合的收入和福利效应研究——基于要素配置的视角[J].管理世界,2023,39(11):22-46.
- [3] 孔祥智,谢东东.缩小差距、城乡融合与共同富裕[J].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2,22(1):12-22.
- [4] 陈锡文.工业化、城镇化要为解决“三农”问题做出更大贡献[J].经济研究,2011,46(10):8-10.
- [5] 黄季焜.加快农村经济转型,促进农民增收和实现共同富裕[J].农业经济问题,2022(7):4-15.
- [6] 涂圣伟.产业融合促进农民共同富裕:作用机理与政策选择[J].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2,22(1):23-31.
- [7] 望超凡.资本下乡与小农户农业收入稳定性研究——兼论农村产业振兴的路径选择[J].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1,21(1):11-21.
- [8] 周力,沈坤荣.中国农村土地制度改革的农户增收效应——来自“三权分置”的经验证据[J].经济研究,2022,57(5):141-157.
- [9] DEININGER K, JIN S, LIU S, et al. Property rights reform to support China's rural - urban integration: household-level evidence from the Chengdu experiment[J]. Australian journal of agricultural and resource economics, 2020, 64(1):30-54.
- [10] 戈大专,龙花楼.论乡村空间治理与城乡融合发展[J].地理学报,2020,75(6):1272-1286.
- [11] 苏毅清,游玉婷,王志刚.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理论探讨、现状分析与对策建议[J].中国软科学,2016(8):17-28.
- [12] 熊易寒.城乡融合、要素流动与乡村振兴[J].人民论坛,2022(5):32-35.
- [13] 万广华,江葳蕤,赵梦雪.城镇化的共同富裕效应[J].中国农村经济,2022(4):2-22.
- [14] 闫东升,孙伟,陈东,等.长江三角洲城镇化率与城乡收入差距的关系研究[J].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2021,31(5):28-36.
- [15] 马光川,林聚任.空间视域下县域城乡融合发展与乡村振兴——以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莱西市为例[J].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3,23(1):42-49.
- [16] 封蕴珊,李江涛,沈艳青.以城乡融合发展带动农民农村共同富裕——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宁锡常接合片区)建设情况调研报告[J].唯实,2023(6):43-46.
- [17] 冯海发,李激.中国农业为工业化提供资金积累的数量研究[J].经济研究,1993(9):60-64.
- [18] 朱喜,史清华,盖庆恩.要素配置扭曲与农业全要素生产率[J].经济研究,2011,46(5):86-98.
- [19] 刘俊杰.中国城乡关系演变的历史脉络:从分割走向融合[J].华中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1):84-92,166.
- [20] 洪银兴.工业和城市反哺农业、农村的路径研究——长三角地区实践的理论思考[J].经济研究,2007(8):13-20.

- [21] 魏后凯.坚持以人为核心推进新型城镇化[J].中国农村经济,2016(10):11-14.
- [22] 田野,叶依婷,黄进,等.数字经济驱动乡村产业振兴的内在机理及实证检验——基于城乡融合发展的中介效应[J].农业经济问题,2022(10):84-96.
- [23] NIU K Z,XU H Z.Urban - rural Integration and poverty: different roles of urban-rural integration in reducing rural and urban poverty in China[J].Social indicators research,2023,165:737-757.
- [24] GUAN X L,WEI H K,LU S S,et al.Assessment on the urbanization strategy in China: achievements, challenges and reflections [J].Habitat international,2018,71:97-109.
- [25] 周立群,王向.城乡融合、服务业增长与城乡居民收入差距——基于新兴古典经济学的经验研究[J].财经研究,2013,39(10):119-132.
- [26] 石腾飞.城乡融合发展与高龄农民工“返县就业”——基于家庭策略的视角[J].中国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3,40(1):198-212.
- [27] 陈斌开,马宁宁,王丹利.土地流转、农业生产率与农民收入[J].世界经济,2020,43(10):97-120.
- [28] 林嵩,谷承应,斯晓夫,等.县域创业活动、农民增收与共同富裕——基于中国县级数据的实证研究[J].经济研究,2023,58(3):40-58.
- [29] 梁桂保,张利杰,刘葵容.数字普惠金融、劳动力流动与县域经济发展[J].西部论坛,2024,34(1):18-31.
- [30] 魏滨辉,罗明忠,曾春影.劳动力返乡创业与县域产业结构升级:理论线索与经验证据[J].中国农村经济,2023(10):26-48.
- [31] 江艇.因果推断经验研究中的中介效应与调节效应[J].中国工业经济,2022(5):100-120.
- [32] 陆铭,楼帅舟,李鹏飞.大国的城乡融合:城市化和相关改革的进展与问题[J].中央财经大学学报,2023(12):101-107.
- [33] 张晖,李靖,张燕媛,等.数字乡村建设、城乡融合发展与县域经济增长[J].财贸研究,2024,35(9):28-42,93.
- [34] 郭东,李琳.以融合促振兴:县域城乡产业融合对共同富裕的影响研究[J].华中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4(3):51-66.

Pathways and Effects of County-Level Urban-Rural Integration in Promoting Farmers' Income Growth

LI Jing,ZHANG Hui,HAN Qing

Abstract Promoting urban-rural integration through county-level platforms is of great significance for enhancing the functional connection and complementarity between counties, towns, and villages, optimizing the allocation of resources and factors, and increasing farmers' income. Based on the quasi-natural experiment of the “National Urban-Rural Integration Development Pilot Zone Reform”, this study explores the impact and mechanism of county-level urban-rural integration on farmers' income growth. Research has found that the county-level urban-rural integration contributes to a 1.5% increase in farmers' income in pilot areas. This integration promotes income growth by facilitating labor mobility, encouraging large-scale crop management, and upgrading industrial structure. Meanwhile, the income growth effect of county-level urban-rural integration is more pronounced in the eastern region, areas with higher economic development levels, and regions with stronger fiscal capacity. Accordingly, the implementation of subsequent policies in the urban-rural integration development pilot zone should focus more on removing institutional barriers to labor mobility between urban and rural areas, promoting the integrated development of primary, secondary, and tertiary industries in rural areas, and establishing a sound urban-rural circulation system for agricultural products to stabilize farmers' income growth.

Key words county level urban-rural integration; farmers' income growth; rural revitalization; double difference method

(责任编辑:金会平)